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90次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0分

地點：本所4樓會議室

主席：陳淑珍主任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　　**紀錄**：郭佳錡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本所第589次所務會議紀錄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二、宣讀本所第589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（裁）示事項。

執行情形報告：略。

三、各課室報告：略。

貳、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一、本所協助日籍灣生尋根事件，可與戶政機關做跨域合作之政策行銷，請地籍資料課主導。

二、有關與國立政治大學合作 AI 輔助審查業務，請登記課於1月28日中午前提供建議予松山地政事務所彙辦。

三、鑒於114年度下半年為民服務考核成績不理想，其中接聽電話禮貌及陳情系統作業品質應再精進，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。

四、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（裁）示及相關配合事項與地所有關部分：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有關建成所於官網新增應繳證件來源機關相關資訊，請其他五所研議同步辦理之可行性；另考量地所業務

同質性高，日後各所研提創新便民措施，建議由六所主任共同研議是否適宜同步對外提供服務，以齊一全市地所服務水準及效能。

(二)有關古亭所協助日籍灣生尋根案例，請撰擬新聞稿適當行銷本府跨機關之感動服務。

(三)為使自行研究報告能為現行地政人事物問題提供解方，或就未來趨勢先分析預判因應，本局近兩年（115、116年）員工自行研究報告，請朝向「AI 結合業務應用」及「簡政便民」兩大主題進行撰寫。

(四)請所隊及科室主管就同仁加班請領加班費或以加班補休方式辦理，妥為溝通，以達預算執行率、維持合理辦公出勤人力及同仁加班補休權益三面向之衡平。

(五)人事室宣導事項：

1. 人事室宣導公務人員兼職相關規定、嚴禁酒後駕（騎）車及上班期間飲酒、性騷擾及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等事項，請各單位確實依規定辦理並轉達同仁知悉。

2. 有關115年農曆春節前夕市長向同仁辭歲活動將於115年2月12日（四）辦理，市長預計於當日下午4時30分蒞本局（3樓北區）向同仁拜年一事，當日適逢擴大局務會議，請所隊首長一同參加，並請蔣主秘督導。

(六)政風室宣導事項：

政風室宣導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事項、財產申報、本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、機關安全維護及公務機密維護案例等事項，請各單位確實依規定辦理並轉達同仁知悉。

(七)秘書室宣導事項：

本局暨所屬所隊114年下半年電話服務禮貌不定期測試，缺失項目數最多者為本局服務臺，其缺失情形較多項目為首接電話時未清楚報明姓名（氏），以及轉接前未告知轉接資訊等，請各科室主管加強宣導同仁輪值服務臺電話接聽答復事宜，以提升服務品質。

散會：上午11時0分